



# 年后找工作 这些诈骗手段 要注意

春节过后,外地务工人员返城,应届毕业生求职,宁波迎来新一轮招工热潮。与此同时,一些不法分子也趁机浑水摸鱼,抓住求职者求职心切的心理,通过发布虚假信息等手段进行招工诈骗。昨天,我市警方整理几种常见的招工诈骗手段及防范措施,提醒大家擦亮眼睛,谨防各类招工诈骗。

## 群发信息骗取费用

骗子抓住求职者急于找工作心理,通过手机群发招工信息的方式,等待受骗者上钩。

2月3日,家住鄞州潘火的市民胡女士在一家招聘网站上看到一个刷单的兼职,随后她加了对方的QQ,依照对方发来的二维码,先后刷了两单。此后,她一直未见对方返现才知被骗,损失3600元。

无独有偶。2月6日,市民周先生向邱隘派出所报警,称自己被一家中介公司骗了600元。周先生说,他在过年前无意中看到了自家楼下张贴的广告,一中介公司发布了一条高薪招聘启事,他便付了对方提出的服务费,然后却一直等不到音讯,再去问,对方坚称该职位已满,会再帮他联系其他合适单位。不过,他此后再也联系不上对方,这才发现被骗。

**警方提醒:**许多不法分子通过发布虚假招工信息,诱骗务工者前来应聘,并以交纳报名费、培训费、体检费、通话费等一系列名目骗取应聘者财物,这类骗局屡见不鲜,大家一定要擦亮眼睛,骗术虽花样繁多,但只要摒弃贪心,遇到紧急情况沉着冷静,理性分析,就能轻松辨别身边的各种诈骗迷局,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

## 收取服务费后借口敷衍

一些中介部门或网站招聘广告诱人,但是在收取服务费后推诿敷衍,应聘者往往求职心切,只要能找到工作,且被骗钱财金额不大,也就自认倒霉了。

春节过后,一种名为“兼职打字员”的招聘信息在网络上到处泛滥,从100元/万字到4000元/月,再到150元/天,越来越优厚的薪酬吸引了不少网友加入。来自贵州的小许就是其中一员,只是没想到一心想应聘兼职打字员赚点外快,反而被骗了近1600元钱。

2月3日上午,小许决定在网上找份兼职赚点外快,她先与58同城网上的客服取得联系,然后按照对方要求下载了一个软件,在选择相关工作时,一条招聘兼职打字员的信息引起了她的兴趣。

招人的是浙江某公司,承诺不用去单位坐班,不限时间,按劳取酬,1万字给150元,多劳多得。不过,对方要求先交试用金199元。想到这个工作比较适合自己,小许很快把钱打到对方账户里。随后,对方又要求他交500元工号费,小许深信不疑,便又将钱打到对方账户里。

对方说这笔钱会退还给她,要求小许加他们的“主管”为好友。小许通过下载的软件加了这个“主管”,对方陆续提出要交相关检查费、简历费,分别为500元、400元。交完钱后,小许联系了“主管”,对方一直没有理她。小许这才意识到被骗了,于是向五乡派出所报案。

**警方提醒:**目前已有电子设备可以快速将文件转换成电子文本,既方便又能保证正确率,利用人力输入大量文字的工作已不多见,“兼职打字员”的招聘信息绝大多数都是陷阱。

## 临时租来场地忽悠求职者

一些不法分子打着虚假单位的旗号,以丰厚待遇条件为诱饵,骗得多人缴纳一定的报名费后携款逃之夭夭。

年轻的小黄今年才19岁,来宁波已经是第二个年头了,大年初六就离开江西老家,早早来到宁波,寻思着找一份好工作。相貌姣好的她看到古林一KTV门外贴着一张招工启事,上面写着:“招聘女服务员,月工资8000元,包吃包住,有意者到KTV内包厢来面试。”

高薪的诱惑使小黄走了进去,一个青年男子坐在包厢内,称是该KTV的经理,姓刘,随后他简单询问了小黄的信息背景及工作经验,表示最近急招服务员,如果可以,需要小黄明天就来上班,单纯的小黄一口答应。

“刘经理”要了小黄的身份证复印件,表示因为场所管理严格,服务员需要有统一的着装,年后还要进行专业培训,需要小黄交1000元的押金,过了一个月的试用期后就可以退回押金,这也是为了防止小黄临时辞职,人员流失。小黄一想很有道理,爽快地将押金付了,签好了合同。

等到第二天,小黄来到KTV,却被告知他们根本没有姓刘的经理,更没有招聘服务员,应该是被骗了。小黄来到了古林派出所报案,民警初步调查发现门口的那个招工启事是有人心自己打印出来偷偷贴在门口的,就是故意蒙混视线。

**警方提醒:**务工人员在职务工遇到收取押金、订金等行为时,务必提高警惕,以免让犯罪分子有机可趁。一旦受骗要及时报警,以便警方第一时间获取破案线索。



沈欣 绘

### ●●● 相关链接

## 求职防骗秘诀

1、到正规地点找工作。节后应聘要到正规的人才市场,不要随意相信各种四处张贴的高薪招聘小广告,尤其遇到要预交各种费用的工作,更要慎重。

2、要找正规可信的中介公司,同时要中介公司签订合同,并索要收取相关费用的发票,以便日后发生纠纷时有据可查。

3、网络招聘要注意信息时保密。在注册填写个人信息时要做好保密工作,在接到用人单位的来电时应保持冷静,对用人单位提出的要求仔细思考,切勿盲从。

4、签订正规的书面劳动合同。找到工作的劳动者一定要与用工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签订试用合同、劳动合同等书面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别是要写明工资数额、计酬方式、福利待遇、五险一金缴纳、事故赔偿等条款,从而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民警提醒:**春节后,在当下“求职难”与“用工荒”并存的情况下,一些不法分子也蠢蠢欲动,利用求职者求职心切的心理,设置“招工”骗局敛财。务工求职者须保持头脑清醒,拒绝诱惑,找工作,一定要找正规的人力资源市场或劳务中介。一旦上当受骗,应及时正确求助!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康巍巍  
黄一娇 邱琼  
吴玲 张楠

## 近期冒充领导 诈骗案件高发

2月以来,市反虚假信息欺诈中心连续受理多起“冒充领导”实施诈骗的案件。

2月6日15时许,宁波市民章某接到自称是其老板“杨总”的电话,要求他第二天早上9点到对方办公室去一下。

2月7日8时20分许,章某准备去“杨总”办公室的路上,对方又打电话给他,让其包两个大的红包,后对方又打电话称,与对方谈话的领导说拿红包不好,让他打钱到银行帐户,打30000元。

章某二话不说就通过附近的银行打了30000元给对方,后来“杨总”又来打电话称30000元不够,再打50000元。仍旧毫无疑问的章某果真又向对方打了50000元,之后才意识到自己被骗。

类似的事情还有“先汇款XX元,到办公室后还”“我是XX主任儿子,他说你靠谱,让我有事找你”等。这样的案件2月期间已发生多起,上当受骗的市民财产损失从几百元到上万元不等。

警方汇总全部类似警情,通过分析研判发现,犯罪嫌疑人事先通过非法途径获取受害人的基本信息,然后冒充单位领导或公司老板打电话给受害人,让受害人到其办公室一趟,临见面前,又会打电话给受害人,以有急事、要送礼、借钱等理由诱使受害人转账汇款。

该类案件中,犯罪嫌疑人利用了受害人对上级领导或老板的敬畏,不敢直接面对面验证信息真伪,这才屡屡得手。冒充领导或公司老板打电话是骗子最常用的电信诈骗手段之一,但无论过程如何,结果都是让你到银行汇款或转账到其指定帐号。

群众在平时的工作生活中一定要注意保护自己的个人信息,接到类似电话时,切记要主动核实身份、电话号码以及事情真伪,以免上当受骗。

记者 张贻富